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函

機關地址：(10088)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
三段62號

聯絡人：陳曉芳

電話：02-3365-3558

電子郵件：minnie@tabf.org.tw

受文者：國立聯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金傳字第11000004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0年06月出版品簡介及訂購單(附件1 ebf352c3c3aa225f51d2fd5202a3e93f_110P000605_1100000409_110D2000753-01.doc)

主旨：本院新出版《公司金融的14堂課》等五書，頗富參考價值，請惠予轉知 貴機構相關業務部門踴躍訂購，無任感荷。

說明：

一、摘要說明如次：

(一)《公司金融的14堂課》乙書由國立中央大學財務金融所教授群執筆，以全面且平實的角度及風格，介紹財務學專門知識，輔以企業個案分析，為完整之財務參考用書。

(二)《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政策及法令解析(2021年版)》、《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實務與案例(2021年版)》係因應洗錢防制法、資恐防制法等相關法令規章修正而修訂，並增編相關內容，值得參加「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專業人員測驗」之讀者參考。

(三)《CFP全方位理財規劃模擬試題解析(2021年版)》由CFP合格持證作者群共同著作，以「個案式題組」模擬命題，供讀者熟悉考試題型。



(四)《台灣銀行家2021年6月號》封面故事提及防疫限制了人民活動，趁勢激發許多創意，產業逆勢成長，將帶動社會轉型的契機。

二、歡迎 貴機構教育訓練、業務參查、客戶贈書、活動贈品等大批採購，團購優惠或購書洽詢事宜，請賜電本院售書專線（電話：(02)3365-3562蘇先生；Email：kdmvp@tabf.org.tw）。

三、凡親臨本院或官網購買本院出版品，可享現場9折優惠折扣，恕不與團購優惠重複折扣；相關購書事宜或全省經銷據點請至本院官網查詢(<http://www.tabf.org.tw/fbs/>)。

正本：金控、銀行(67家)-含中華郵政、農業金庫、保險、農會、漁會、信合社、大專院校

副本：

裝

訂

線

06 月優質書籍促銷通告

※公司金融的 14 堂課

作者：王曉雯、李丹、李韋憲、何中達、吳庭斌、周賓凰、徐政義、高櫻芬、翁禮祺、張傳章、陳錦村、黃泓人、楊曉文、鄭漢鐔、賴弘能

本書共分十四課，以深入淺出的方式，簡單地介紹公司金融的基本概念，除傳統公司財務決策議題之介紹，為因應財務決策理論的最新發展，與金融市場實務的演變，加入行為財務學、企業永續與公司治理、問題放款客戶的財務診斷與債權管理、金融科技對企業金融的挑戰、企業金融商品交易風險之探討、企業價值評估、創造與管理以及會計制度變革對資訊揭露品質之影響等重要相關議題的探討。

本書係由國立中央大學財務金融所教授群根據其研究專長執筆，以全面且平實的角度及風格，介紹財務學專門知識，輔以企業個案分析，實為相當完整之財務參考用書。舉凡金融機構從事公司金融相關業務人員、財金科系學生及企業界人士，或對公司金融有興趣之大眾，均極適合。



定價：550 元；優惠價：467 元（優惠期間：2021 年 08 月 31 日止）

※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政策及法令解析(2021 年版)

作者：本院編輯委員會

為因應洗錢防制法、資恐防制法等相關法令規章之修正，特修訂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系列書籍，並增編相關內容；期許讀者能夠藉以領略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相關要點，並從案例中累積實務執行技巧，對於參加「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專業人員測驗」之讀者，極具參考價值。



定價：380 元；優惠價：323 元（優惠期間：2021 年 07 月 31 日止）

為因應洗錢防制法、資恐防制法等相關法令規章之修正，特修訂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系列書籍，並增編相關內容；期許讀者能夠藉以領略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相關要點，並從案例中累積實務執行技巧，對於參加「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專業人員測驗」之讀者，極具參考價值。



定價：380 元；優惠價：323 元（優惠期間：2021 年 07 月 31 日止）

※CFP 全方位理財規劃 模擬試題解析

作者：葉俊佑、羅澤鈺、方士維、韓敬怡、蔡禎禎、齊名揚、楊士奇、吳佩珊、林淑惠、魏百成、林信希、吳建和等

本書由多位 CFP 合格持證人共同著作，對焦 CFP 資格測驗，比照「個案式題組」出題，期盼讀者善用本書，熟悉考試題型，勤加練習，以順利通過考試。

由於民眾對理財需求日趨多元，身為金融從業人員，更應具備財富管理的整合能力，提供有溫度的專業服務，與客戶建立信任關係，協助客戶達成財務目標，彰顯「國際認證理財規劃顧問 CFP」的真正價值。



定價：690 元；優惠價：586 元（優惠期間：2021 年 07 月 31 日止）

※台灣銀行家 2021 年 06 月號

作者：本院編輯委員會

防疫限制了我們的活動，但也激發許多創意。許多逆勢成長的產業，或許是今後社會轉型的方向。

【填問卷送大獎活動已開催，敬請逕至下列網站填寫 <https://taiwanbanker.tabf.org.tw/index>】

《台灣銀行家》雜誌創刊於 2009 年，結合各界專家學者投書，報導國內外最新金融經濟趨勢，為金融業開拓視野先驅，最專業的金融知識寶庫。訂閱、廣告合作特價優惠中，詳情請洽 02-3365-3560 張小姐。



定價：220 元；優惠價：180 元（優惠期間：2021 年 06 月 30 日止）

台灣金融研訓院書籍訂購單

訂購人：_____ 訂購人電話：_____

服務單位：_____ 電話：_____

收件人：_____ 收件人電話：_____

收件地址：□□□ _____

發票聯式：□三聯式（請填下列二欄） □二聯式

發票抬頭：_____ 統一編號：_____



書名	優惠價(原價)	數量	小計
S0468—公司金融的 14 堂課	467 元(550 元) 優惠至 2021/08/31		
E0061—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政策及法令解析(2021 年版)	323 元(380 元) 優惠至 2021/07/31		
E0062—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實務與案例(2021 年版)	323 元(380 元) 優惠至 2021/07/31		
E0059—CFP 全方位理財規劃 模擬試題解析	586 元(690 元) 優惠至 2021/07/31		
Z3137—台灣銀行家 2021 年 06 月號	180 元(220 元) 優惠至 2021/06/30		
訂單金額未達 499 元，自付運費 80 元	80 元	_____ 處	
合 計			元

傳真訂購者，請附上匯款單、ATM 交易明細表、劃撥單
本單傳真至(02)2363-8500

購書專線：(02)3365-3562 蘇先生或 3365-3563 陳小姐

※書籍寄送約 3-5 個工作天，讀者收到後，請詳細檢查，若有瑕疵，請於 7 日內申請退換，逾期恕不受理。

- 已詳閱背面「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付 款 方 式

※請勾填下列付款方式(please fill in)

信用卡 VISA MASTER

信用卡號(16 碼)：_____

持卡人簽名：_____ (與信用卡簽名相同)

金額：_____ 元 有效期限：_____ 年(Year)_____ 月(Month)止

銀行電匯(ATM 轉帳) 戶名：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帳號：國泰世華銀行 (013) 古亭分行 030506152808

□郵政劃撥

戶名：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帳號：0532300-1



※購書方式：

- 1.單筆訂單金額已達 499 元者，免自付運費（僅限寄送一處免運費，超過一處者，每處需加收運費 80 元）。
- 2.本院網路書店（網址：<http://www.tabf.org.tw/FBS/>），除宅配寄送書籍外，亦可選擇超商取貨付款，歡迎讀者多加利用，網路書店客服專線：(02)3365-3563。
- 3.親臨本院金融廣場書店(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 62 號 1 樓,電話:(02)3365-359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為配合政府「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的實施，請詳細閱讀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以下簡稱本院）依個資法第 8 條及第 9 條規定所為以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一、機構名稱：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二、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

本院係基於辦理研究、教育訓練、自辦或受託辦理測驗、書籍出版及販售或其他合法業務及其相關活動、客戶背景分析及提供客戶本院各項活動資訊或日後經客戶同意之其他目的，蒐集客戶部分個人資料。

三、個人資料之來源：除直接取得外，本院就團體報名之客戶個人資料，係來自於該團體報名單位。

四、個人資料之類別：

本院蒐集之客戶個人資料類別分為基本資料及專業技能資料：

(一)基本資料：

識別個人者、識別財務者、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個人描述等個人資料類別，內容包括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其他身分證件號碼、生日、性別、聯絡資訊、轉帳帳戶、低收入戶證明方式等。

(二)專業技能資料：

職業、學校紀錄、資格或技術、職業專長等個人資料類別。

五、個人資料利用：

(一)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

除法令另有規定辦理之個人資料保存期限外，以完成上開蒐集目的或本院執行業務所必須之期間為利用期間。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

台灣地區（包括澎湖、金門及馬祖等地區）或其他為完成上開蒐集目的所必需或經客戶授權處理或利用其個人資料之地區。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

除本院自行利用外，尚包括為辦理上開蒐集目的所必需之相關合作單位，包含客戶所屬金融機構、委託辦理課程、測驗、學術研究或出版之機構等。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

為完成上開蒐集目的所採取合法及合理之方式。

六、客戶應確認提供之個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完整；如有不實或需變更者，應立即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交本院辦理更正；如客戶未能完整提供或及時更正上開個人資料，可能導致無法順利參與本院各項研究、訓練、測驗、出版或其他活動，亦有可能造成緊急事件無法聯繫及測驗或訓練紀錄無法送達等事項，並影響客戶後續相關權益。

七、客戶得透過本院客戶服務網（網址：<http://www.tabf.org.tw/service/contactus.aspx>），依個資法規定向本院就其個人資料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或請求本院停止對其進行行銷。客戶同意以電子文件作為表示個人資料保護法令或其他法令所規定書面同意之方法。

八、本院將採用適當之安全維護措施以防止個人資料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

